

第七屆元朗區議會
第五次會議

有關：8月1日起非法餵飼野鴿元朗區的執法問題

主席：

《2024年野生動物（修訂）條例》（下稱「修訂條例」），將全港禁餵野生動物的規定擴展至涵蓋野鴿，提高罰則，並引入定額罰款機制，以進一步遏止非法餵飼活動。

就修訂條例生效後，獲授權執法的房屋署職員，會在房屋署所管轄的場地，包括公共屋邨等，在部門職權範圍內的地方，就非法餵飼行為採取相應執法行動，向違法人士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。房屋署的「特別任務隊」會輪流到各屋邨進行執法及管制行動，對違規黑點進行重點打擊。元朗區各公共屋邨辦事處和特別任務隊人員會持續巡查工作，對違規行為果斷執法。

而在本年七月，房屋委員會已修訂「屋邨管理扣分制」，由本年第四季起生效，增加三項新的不當行為，當中包括「餵飼野鴿或其他野生動物」違規會扣七分，以進一步打擊屋邨範圍內居民非法餵飼行為。

同時房屋署已加強宣傳教育以提升公屋居民的守法意識，對遏止非法餵飼的不當行為十分重要。我們會繼續多管齊下，做好執法、管理及宣傳教育工作，遏止非法餵飼活動。

房屋署

2024年9月24日(星期二)